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预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2024 年 2 月 4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事业运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根据《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乌海市本级预决算公开方案〉的通知》（乌财预〔2022〕562号）文件要求，现将经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乌海市民政局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起草地方性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主要负责全市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工作、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婚姻登记、殡葬、收养管理工作、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部门职责

乌海市民政局需要公开预算的单位分别是乌海市民政局本级、乌海市社会福利中心（乌海市儿童福利院）、乌海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乌海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乌海市殡仪服务中心。

1.乌海市民政局是乌海市政府的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

（1）拟定全市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草拟规范性文件。

（2）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发展规划和管理办法。依法实施对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和执法检查。

（3）拟定全市社会救助政策，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贯彻自治区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拟定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6）贯彻执行自治区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行政区划变更的初审和申报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按规定权限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7）组织实施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8）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推进殡葬改革。拟定殡葬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9）拟定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定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执行相关政策，健全农区牧区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12) 组织落实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

(13) 完成乌海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乌海市民政局应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和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2. 乌海市社会福利中心（乌海市儿童福利院）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承担研究制定中心管理服务、环境改善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特困人员收养工作，为收养供养人员安排好衣、食、住、医、葬等方面的基本生活和相关照料。

(3) 承担社会福利机构中的孤残、弃婴收养安置工作。负责孤残、弃婴在中心期间的衣食住行、学习教育、娱乐活动，确保孤残弃婴幼儿童的身心健康。

(4) 承担建立健全社会福利机构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入住收养人员各类信息档案。

(5) 完成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3. 乌海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乌海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配合做好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工作。

(2) 为受助人员提供临时性食宿、急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服务。

(3) 负责对流浪未成年人在中心期间的救助、管理、教育和保护。

(4) 负责全国跨省协作救助和接送工作。

(5)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央、自治区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6) 完成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4. 乌海市殡仪服务中心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殡葬管理条例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划；研究拟订殡葬改革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拟订殡葬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殡葬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2) 负责殡葬市场监督管理责任；组织拟订殡葬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等措施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殡葬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的工作；承担殡葬行业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2024年乌海市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部门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机构

2024年，乌海市民政局共有机构数4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1家。与去年相比，机构数量无增减变化。

(二) 局属单位设置

纳入本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民政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乌海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乌海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3	乌海市社会福利中心（乌海市儿童福利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乌海市殡仪服务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乌海市民政局所属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1.乌海市民政局。公务员编制 16 个，事业编制 9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公务员 13 人，比上年减少 1 人，减少的原因为人员退休。事业人员 8 个，比上年增加 1 人，增加的原因为人员新增。工勤人员 0 人，与上年增加持平。离退休职工 25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增加原因为人员退休。

2.乌海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乌海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10 个，实有人员 9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增加的原因为人员考录。离退休职工 7 人，比上年持平。

3.乌海市社会福利中心（乌海市儿童福利院）。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18 个，实有人员 16 人，比上年减少 2 人，减少的原因为职工退休。离退休职工 23 人，比上年增加 2 人，增加原因为职工退休。

4.乌海市殡仪服务中心。独立核算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17 个，实有人员 17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增加的原因为新考入人员 1 人。离退休职工 15 人，比上年持平。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自治区、市委经济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为根本，以全方位实

施养老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办好自治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暨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现场推进会为重点，以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为基础，以基本社会服务改革创新为突破，以重点民生项目建设为支撑，持续打造幼有所护、难有所救、残有所助、爱有所栖、邻有所睦、老有所养、逝有所安的全生命周期高水平公共服务体系。“不折不扣、雷厉风行、求真务实、敢作善为”抓好落实，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为服务保障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奋发有为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乌海新篇章贡献民政力量、展现民政担当。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7671.1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增加 15077.86 万元，增长 581.4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新增多个建设项目及专项业务项目支出。

（一）收入预算总计 17671.1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2239.9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39.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646.67 万元，增长 371.9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新增建设项

目及专项业务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5431.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31.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结转上年项目建设及福彩公益金专项支出。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7671.1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7671.1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27 万元，主要用于工会

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0.97 万元，增长 7.8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人员变动，提取的工会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6069.84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人员工资社保、项目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08.95 万元，增长 553.01%。主要原因是部门建设项目及专项项目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4.29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12 万元，增长 17.5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人员调动，医疗保险费用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6.87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 万元，增长 17.6%。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人员调动，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

(5) 其他支出(类)支出 1446.82 万元，主要用于彩票公益金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6.8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部门结转上年福彩公益金专项项目支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年终结转结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7671.10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2239.9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431.18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39.91 万元，占 69.27%；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31.18 万元，占 30.73%；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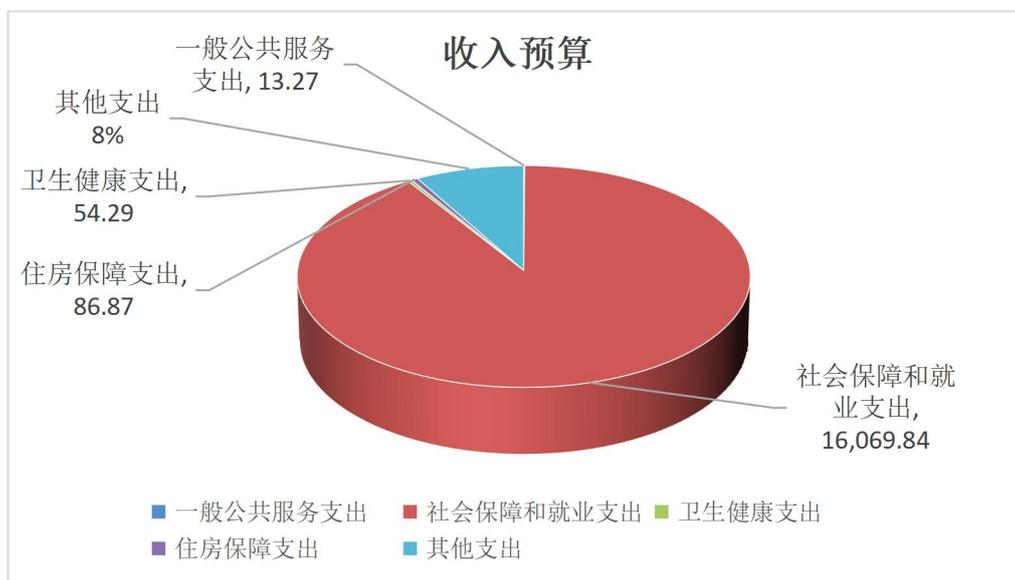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7671.1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00.91 万元，占 7.36%；

项目支出 16370.18 万元，占 92.6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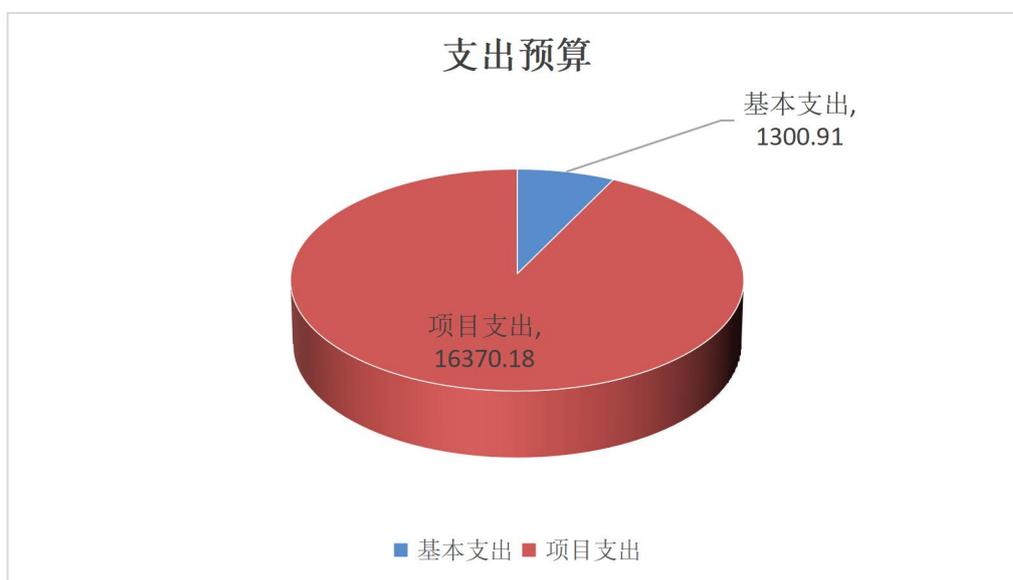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671.1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239.91 万元、占比 69.2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5431.18 万元，占比 30.7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077.86 万

元，增长 581.4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新增建设项目及专项业务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224.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31.03 万元，增长 525.6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新增建设项目及专项业务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13.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7 万元。其中：

1.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3.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7 万元，增长 7.89%。变动原是我部门人员变动，提取的工会经费预算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606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08.95 万元。其中：

1.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98.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7 万元，减少 0.05%。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人员调动。

2.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加 0%。

3.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 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

我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4.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5.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640.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 万元，增加 0.19%。变动原因是我单位项目支出增加。

6.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0.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8 万元，减少 17.06%。变动原因是我部门退休人员变动。

7.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8.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86 万元，增加 50.53%。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事业退休人员增加。

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5.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3 万元，增加 4.43%。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人员调动。

9.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7.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2 万元，增加 4.44%。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人员调动。

10.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 1402.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02.29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乌海市儿童福利院改建项目支出增加。

11.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 135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351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12.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 223.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6 万元，增加 1.85%。变动原因是我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13.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 1699.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09.42 万元，增加 115.12%。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乌海市敬老院改建项目支出增加。

14.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 569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540.42 万元，增加 3693.61%。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乌海市颐养康复中心项目及业务支出增加。

15.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 136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2.73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建设项目乌海市精神智障社会福利院项目支出增加。

16.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2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94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17.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18.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550.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8.27 万元，增加 239.35%。

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人员增加及乌海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支出增加。

19.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是我部门结转上年资金。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54.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2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8 万元，增加 29.63%。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4 万元，增加 8.23%。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86.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 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6.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 万元，增加 16.91%。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人员调动，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00.9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87.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0.70 万元、津贴补贴 164.99 万元、奖金 59.69 万元、绩效工资 151.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0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7.5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9 万元、住房公积金 86.8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34 万元、退休费 56.27 万元、生活补助 6.1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万元等。

(二) 公用经费 213.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20 万元、水费 0.50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取暖费 110.49 万元、差旅费 4.50 万元、培训费 16.5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6 万元、工会经费 13.27 万元、福利费 16.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 万元、生活补助 3.73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6.2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48 万元，占 89.16%；公务接待费支出 1.76 万元，占 10.84%。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6.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06%；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4.48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4.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持续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44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6.8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我部门结转上年福彩公益金专项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元，与上年比较,增加 0 万元增长了 0%。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预算，无此项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68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6370.18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093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5431.18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4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9.64 万元,其中: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办公费 5.20 万元、水费 0.50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取暖费 110.49 万元、差旅费 4.50 万元、培训费 16.5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6 万元、工会经费 13.27 万元、福利费 16.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 万元;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 54.07 万元,增长 34.76%,增长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取暖费支出增加。

二、事业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事业运转经费,是指各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 年我部门无事业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249.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33.11 万元,增长 7687.72%。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其中:

1.货物类预算 7.59 万元，占比 0.6%，较上年减少 4.77 万元，减少 38.59%，增加原因是我部门采购复印纸数量减少。

2.工程类预算 1235 万元，占比 98.87%，较上年增加 1235 万元，增加 100%，增加原因是我部门建筑项目支出增加。

3.服务类预算 6.56 万元，占比 0.53%，较上年增加 2.88 万元，增加 78.26%，增加原因是我部门广告宣传服务支出增加。。

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为 0 万元，服务类型为 0，涉及预算单位 0 家，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2024 年公务用车及大型设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5 辆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遗体接运；其他用车 11 辆。较上年相同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遗体接运。

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2024 年房屋建筑物情况。

房屋建筑面积 32801.01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635 平方米、业务用房 30553.11 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612.9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 3151.13 平方米，增加原因儿童福利院改建前评估入账。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我部门无征收收入。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乌海市民政局部门2024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39个，公开绩效目标39个，涉密不进行公开的项目0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0939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单位从各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各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各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专项性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指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事业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事业单位（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辛佩峰

联系电话：0473-8992080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